



410444S-2026

新华基因药业(北京)集团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企业标准

Q/HXHJY 0001S-2026

冲调谷物制品

2026-02-24 发布

2026-02-24 实施

新华基因药业(北京)集团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由新华基因药业（北京）集团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提出。

本标准起草单位：新华基因药业（北京）集团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路杰、康红霞、李红学。

H N

Q B

冲调谷物制品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冲调谷物制品的分类、要求、检验方法、检验规则。

本标准适用于以熟燕麦粉、熟大米粉、熟玉米粉、熟小米粉、熟大麦粉、熟糯米粉、熟荞麦粉、熟芸豆粉、熟豌豆粉、熟紫米粉、熟红豆粉、熟绿豆粉、熟黑米粉、熟薏米粉、熟白扁豆粉、熟薏苡仁粉、熟玉米胚芽粉、熟藜麦粉、熟小麦胚芽粉、熟黑麦粉中的一种或几种为主要原料，辅以或不辅以熟山药粉、熟百合粉、藕粉、熟红薯粉、熟芡实粉、熟紫薯粉、豆奶粉、速溶豆粉（豆浆粉）、麦芽糊精、果蔬粉、奶粉、全脂奶粉、可可粉、速溶咖啡粉、冰糖、红糖、白砂糖、木糖醇、葡萄糖、低聚木糖、乙基麦芽酚、食品用香精中的几种，经混合、成型、包装加工而成的冲调谷物制品。

根据原辅料不同将产品分为不同种类。

2 要求

2.1 原辅料要求

- 2.1.1 熟燕麦粉、熟大米粉、熟玉米粉、熟玉米片、熟小米粉、熟大麦粉、熟糯米粉、熟荞麦粉、熟芸豆粉、熟豌豆粉、熟紫米粉、熟红豆粉、熟绿豆粉、熟黑米粉、熟薏米粉、熟白扁豆粉、熟薏苡仁粉、熟玉米胚芽粉、熟藜麦粉、熟小麦胚芽粉、熟黑麦粉、熟山药粉、熟红薯粉、熟芡实粉、熟紫薯粉应符合 GB 19640 的规定。
- 2.1.2 藕粉应符合 GB/T 25733 的规定。
- 2.1.3 豆奶粉、速溶豆粉应符合 GB/T 18738 的规定。
- 2.1.4 麦芽糊精应符合 GB 20882.6 和 GB 15203 的规定。
- 2.1.5 果蔬粉应符合 GH/T 1456 的规定。
- 2.1.6 奶粉、全脂奶粉应符合 GB 19644 的规定。
- 2.1.7 可可粉应符合 GB/T 20706 的规定。
- 2.1.8 速溶咖啡粉应符合 GB/T 30767 的规定。
- 2.1.9 冰糖应符合 GB/T 35883 和 GB 13104 的规定。
- 2.1.10 红糖应符合 GB/T 35885 和 GB 13104 的规定。
- 2.1.11 白砂糖应符合 GB/T 317 和 GB 13104 的规定。
- 2.1.12 木糖醇应符合 GB 1886.234 的规定。
- 2.1.13 葡萄糖应符合 GB/T 20880 和 GB 15203 的规定。
- 2.1.14 低聚木糖应符合 GB/T 23528.3 的规定。
- 2.1.15 乙基麦芽酚应符合 GB 1886.208 的规定。
- 2.1.16 食品用香精应符合 GB 30616 的规定。
- 2.1.17 生活饮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

2.2 感官要求

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

表 1 感官要求

项 目	要 求	检验方法
性状	粉状、颗粒状或小块状固态	取适量样品置于洁净白瓷盘中，自然光下观察其性状、色泽和杂质，嗅其气味，温开水漱口，品其滋味。
色泽	具有本品应具有色泽	
滋味和气味	具有本品特有的气味和滋味，无异味	
杂质	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杂质	

2.3 理化指标

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

表 2 理化指标

项 目	指 标	检验方法
水分, %	≤ 10	GB 5009.3
*铅 (以 Pb 计), mg/kg	≤ 0.18	GB 5009.12
总砷 (以 As 计), mg/kg	≤ 0.5	GB 5009.11
黄曲霉毒素 B ₁ , μg/kg	≤ 5.0	GB 5009.22
展青霉素 ^a , μg/kg	≤ 20	GB 5009.185

注 1: *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

注 2: a 指标仅适用于添加山楂或苹果及其粉的产品。

2.4 微生物限量

微生物限量应符合表 3 的规定。

表 3 微生物限量

项目	采样方案 ^a 及限量				检验方法
	n	c	m	M	
菌落总数, CFU/g	5	2	10 ¹	10 ⁵	GB 4789.2
大肠菌群, CFU/g	5	2	10	10 ²	GB 4789.3
霉菌, CFU/g	5	2	50	10 ²	GB 4789.15
沙门氏菌, /25g	5	0	0	—	GB 4789.4
金黄色葡萄球菌, CFU/g	5	1	100	1000	GB 4789.10

注: a 样品的采样及处理按 GB 4789.1 执行。

2.5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

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

2.6 食品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

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

2.7 其它要求

食品添加剂的使用应符合 GB 2760 的规定；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 2761 的规定；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

3 检验

出厂检验项目包括：感官要求、水分、菌落总数、大肠菌群、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H N

Q B

编制说明

本标准适用于以熟燕麦粉、熟大米粉、熟玉米粉、熟小米粉、熟大麦粉、熟糯米粉、熟荞麦粉、熟芸豆粉、熟豌豆粉、熟紫米粉、熟红豆粉、熟绿豆粉、熟黑米粉、熟薏米粉、熟白扁豆粉、熟薏苡仁粉、熟玉米胚芽粉、熟藜麦粉、熟小麦胚芽粉、熟黑麦粉中的一种或几种为主要原料，辅以或不辅以熟山药粉、熟百合粉、藕粉、熟红薯粉、熟芡实粉、熟紫薯粉、豆奶粉、速溶豆粉（豆浆粉）、麦芽糊精、果蔬粉、乳粉、全脂奶粉、可可粉、速溶咖啡粉、冰糖、红糖、白砂糖、木糖醇、葡萄糖、低聚木糖、乙基麦芽酚、食品用香精中的几种，经混合、成型、包装加工而成的冲调谷物制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的有关规定，参考 GB 1964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冲调谷物制品》制订本企业标准，作为组织生产、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提供依据。

本标准中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

新华基因药业（北京）集团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